

就學貸款說明（進修部）

請至臺灣銀行

辦理對保，依照新生註冊須知載明之期限內，將相關資料繳回或寄回學校進修推廣處教務組。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 <https://sloan.bot.com.tw/newsloan/login/SLoanLogin.action>

進修部就學貸款申請程序說明： <https://web.ksu.edu.tw/NAEOEAA/page/50635>

115學年度第1學期 進修部學生辦理就學貸款流程說明

資格 確認

- 1 具有學雜費減免身分者(參閱註冊須知)·請先持減免申請文件到校辦理減免後·再持扣有減免額之繳費單辦理就貸!
- 2 申貸前自我檢視資格是否符合資格·不符者請勿前往臺灣銀行申貸:
 - ▶114年度家庭年所得120萬元以上·「無」未成年兄弟姊妹或同學本人之子女·或已成年在學階段兄弟姊妹或同學本人之子女·不符申貸資格·請勿前往臺灣銀行申貸。
 - ▶114年度家庭年所得148萬元以上·但僅有1位未成年兄弟姊妹或同學本人之子女·或已成年在學階段兄弟姊妹或同學本人之子女·若願意在學期間自付利息·再前往臺灣銀行申貸。

繳 費 單

列印115學年度第1學期繳費單:

1. 台新銀行學雜費入口網: <https://school.taishinbank.com.tw>
2. 登入帳號: 同學的學號(學號內英文字需以大寫輸入·例如: 學號:A120A000)
3. 登入密碼: 同學的學號後再加1碼數字1(學號內英文字仍需以大寫輸入·承上例學號·密碼為A120A0001)

※若有各類學雜費減免資格之同學·請先完成辦理學雜費減免·重新列印繳費單後·再持「減減免金額」項目列有扣減額之繳費單辦理就學貸款。

銀 行 辦 理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 <https://sloan.bot.com.tw>
就學貸款辦理期限: 115年8月1日起至本校開學註冊日前

臨櫃辦理地點: 臺灣銀行國內各分行均可辦理(簡易型分行除外)

於本校同一學制**初次申請**時·未成年學生由全體監護人陪同(其中一位擔任保證人或另覓一位保證人); 已成年學生由保證人一人陪同·攜帶下列資料至臺灣銀行國內各分行辦理簽約對保手續:

1.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填寫列印之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
2. 學生本人及保證人之國民身分證·印章。
3. 註冊繳費通知書單。
4. 登載詳細記事之新式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含學生本人·父母或全體監護人·配偶及連帶保證人; 如戶籍不同者·需分別檢附)。
5. 對保手續費新臺幣100元。
6. 保證人非由父·母·監護人或配偶擔任者·應另檢附財力證明文件·例如: 最近三個月內之在職證明(載有每月薪資)·最近六個月之薪資轉帳存摺影本。

於本校同一學制**第二次以後申請**·如連帶保證人不變·由學生本人攜帶下列資料至臺灣銀行國內各分行辦理對保手續:

1.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填寫列印之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
2. 學生本人之國民身分證·印章。
3. 註冊繳費通知書單。
4. 同一學程前已辦妥對保之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第三聯(借款人存執聯)。
5. 對保手續費新臺幣100元。

※不論初貸或續貸者·如要申貸生活費·請檢附低收或中低收正本至臺灣銀行臨櫃辦理(低收可申貸4萬/中低收可申貸2萬)

※於本校同一學制第二次以後申請·如連帶保證人不變·同學本人及關係人就貸填寫基本資料未異動者·請多利用線上申貸(續貸)·詳細操作方式詳見【崑山科大進修推廣處教務組就學貸款】網頁→續貸生【線上申貸】說明

學 校 註 冊

收件期限:

- ▶ **平日班開學日115年9月14日(一)**; **假日班開學日115年9月12日(六)**(開學日逾期繳交者視同未註冊)

新生·轉學生: 應於註冊日完成繳費註冊·辦理就學貸款者可寬限至註冊日後一週內完成。

在校生: 115年9月14日(一)前

延修生: 需辦理就學貸款者·需於115年9月14日(一)前完成選課·115年9月14日(一)前完成就貸辦理。

應繳資料:

- 1 臺灣銀行申請/撥款通知書: 第二聯學校存執聯(借款人處務必簽名·不論臨櫃辦理或線上申貸均需簽)
- 2 進修部學分學雜費繳費單 → 繳至學校核蓋《就貸收件章》
- 3 有加賃校外住宿費者·須另繳校外租屋契約影本·契約租期區間需含115年9月至12月

繳交地點:

- ▶ 本校進修推廣處教務組(教學研究大樓1樓T0101室)或以郵局掛號郵寄到校

※到校親自繳件時間: 週一~週五(下午3點~晚上8點)

匯 款 帳 戶 確 認

另申貸校外住宿費·書籍費·生活費者·需開學後一周內至學校網頁·登入我的崑山my-KSU填具【銀行帳戶管理系統】·待銀行撥款學校後·再撥入學生帳戶內(撥款時間約12月中旬前)·未填或填寫錯誤導致無法退款自行負責·故請審慎填寫!

約開學日後45日

經財政資訊中心審查申貸同學家庭年所得後，將公告申貸資格與應繳交資料如下

不符申貸資格，家庭年所得120萬元以上，若「無」未成年子女及兄弟姊妹，或已成年就學階段子女及兄弟姊妹者，請於收到此通知後7個工作天內持繳費單補繳學費，完成註冊。

甲級 家庭所得120萬元以下，無需繳交任何資料。

乙級 家庭年所得120萬元以上~148萬元以下，且有1位以上未成年兄弟姐妹或同學之子女或已成年在學階段兄弟姐妹或同學之子女，符合申貸資格，請提供以下資料：

- 1 「就學貸款資格通知暨切結書」正本
- 2 至少提供1名未成年兄弟姐妹或同學之子女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已成年在學階段兄弟姐妹或同學之子女的在學證明及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

丙級 家庭年收入總額148萬元以上，且僅有1位未成年兄弟姐妹或同學之子女或已成年在學階段兄弟姐妹或同學之子女，符合申貸資格，但就學及緩繳期間須自付全額利息，請提供以下資料：

- 1 「就學貸款資格通知暨切結書」正本
- 2 需提供1名未成年兄弟姐妹或同學之子女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已成年在學階段兄弟姐妹或同學之子女的在學證明及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

丁級 家庭年收入總額148萬元以上，且有2位以上未成年兄弟姐妹或同學之子女或已成年在學階段兄弟姐妹或同學之子女，符合申貸資格，請提供以下資料：

- 1 「就學貸款資格通知暨切結書」正本
- 2 至少提供2名未成年兄弟姐妹或同學之子女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已成年在學階段兄弟姐妹或同學之子女的在學證明及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



以上收到就貸資格通知後，請於規定期限內繳交應繳資料，並將資料繳交至進修推廣處教務組 (教學研究大樓1樓T0101室)

附加檔案	大小
 115學年度第1學期進修部就學貸款程序及注意事項(專班研究所新生適用)	779.68 KB
 115學年度第1學期進修部就學貸款程序及注意事項(轉學生適用)	782.33 KB
 115學年度第1學期進修部就學貸款程序及注意事項(二技、四技、產攜專班、新生適用)	783.39 KB
 115學年度第1學期未能提供校外租屋契約切結書	393.8 KB
 進修部就學貸款郵寄專用信封粘貼頁(A4尺寸以上信封)	253.57 KB
 進修部就學貸款郵寄專用信封粘貼頁(標準信封)	351.86 KB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辦程序-101.11版	476.41 KB
 就學貸款低所得及低、中低收入戶緩繳措施申辦程序-102.1版	414.53 KB
 銀行帳戶管理系統操作流程	405.48 KB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1130117	3.47 MB